

东莞市工程师协会

关于开展2023年度评优活动的通知

各团体会员、个人会员：

为进一步激发会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会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促进协会的发展和壮大，根据协会章程的规定，经理事会研究决定，将组织开展2023年度评优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时间

(一) 申报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

(二) 获评名单公示时间：2023年12月25日至29日

二、评选范围

本会理事长单位、副理事长单位、理事单位、团体会员及个人会员。

四、评选类别

(一) 优秀理事长单位、优秀副理事长单位、优秀理事单位、优秀团体会员

(二) 优秀个人会员

五、评选必备条件

1、优秀单位会员评选条件：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协会章程，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各类活动，支持协会工作；

(2) 单位会员在本单位的业务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为行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3) 单位会员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为协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4) 单位会员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口碑，为单位会员树立了良好的榜样。

2、优秀个人会员评选条件：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协会章程，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各类活动，支持协会工作；

(2) 个人会员在本专业领域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影响力，为行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3) 个人会员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为协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4) 个人会员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口碑，为个人会员树立了良好的榜样。

六、 评选程序

1、自荐和推荐：符合评选条件的会员可自荐或由其他会员推荐。

2、材料提交：自荐或推荐的优秀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需填写《2023年度评优活动申报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3、评审：协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定获奖名单。

4、公示和颁奖：获奖名单将在协会协会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满后，协会将举行颁奖仪式，对获奖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予以表彰。

注：本次评选活动由本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0769-22884137/15088157857

邮 箱： dgea007@126.com

联系地址：东莞市莞城区莞龙路莞城段143号18单元301室

敬请广大会员积极参与评选活动，展示风采，共同推动协会的发展！

特此通知。

- 附件： 1. 东莞市工程师协会2023年度优秀单位会员申报表
2. 东莞市工程师协会2023年度优秀个人会员申报表



附件:

东莞市工程师协会2023年度单位会员申报表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邮 箱			
申报奖项: ☐ 优秀理事长单位 ☐ 优秀副理事长单位、 ☐ 优秀理事单位 ☐ 优秀团体会员					
企业陈述申报奖项满足条件					
企业基本情况介绍	(可另附)				
2023年 主要工作成绩 (70分)	(可另附)				

专人专岗对接协会工作，如遇人员、联系方式等信息变动，能够及时联系协会秘书处进行信息维护，确保信息连贯、持续有效（10分）	具体实施内容： 自评分数：
关注企业工程师个人发展，善于向协会提出可行性措施及政策建议，推动工程师文化和声誉建设（10分）	具体实施内容： 自评分数：
认真履行会员单位职责，积极关注协会网站、微信群等工作动态，密切配合并支持协会开展有关工作（10分）	具体实施内容： 自评分数：
审批意见	
自荐、推荐 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评审委员会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请申报单位在申报奖项前“□”内打“√”
2. 本申报表须加盖单位公章，在2023年12月22日17:00前把申报表PDF发送至本会邮箱dgea007@126.com

附件:

东莞市工程师协会2023年度优秀个人会员申报表

申报个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个人会员陈述申报奖项满足条件			
个人工作经历			
先进事迹	(可另附资料)		
近两年获奖情况			

审批意见	
自荐、推荐人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评审委员会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请申报单位在申报奖项前“□”内打“√”
2. 本申报表须个人手写签名，并于2023年12月22日17:00前把申报表PDF版本发送至本会邮箱dgea007@126.com